

宁县政平卫生院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主要职责职能、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。

1. 职责职能

宁县政平卫生院是根据《中共庆阳市委 庆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宁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和《中共宁县委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宁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设立的，主要职责职能是：

（1）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基层医疗卫生方针、政策。

（2）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，综合提供基本医疗、公共卫生和疫情防控等服务。

（3）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，做好传染病、地方病防治和疫情防控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工作，重点控制严重危害群众身体健康的地方病、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。

（4）执行儿童计划免疫。

（5）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，提高住院分娩率，改善儿童营养状况。

(6) 积极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保服务等工作。

(7)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，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，指导群众改善居住、饮食、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，引导和帮助群众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。

(8) 承办县卫健局及其他各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2.机构设置

宁县政平卫生院是全额财政拨款二级预算事业单位，主管部门为宁县卫健局，隶属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。各单位根据自身工作实际设立工作科室，主要有：

1. 办公室 2. 住院部 3. 门诊部 4. 护理部 5. 化验室 6. 功能检查科 7. 医保办公室 8.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办公室 9. 其他功能服务科室

3.人员情况

2023 年年末本单位事业编制 4 人，实有事业人员 4 人，工勤 0 人，退休人员 0 名，供养人员 3 名，长期零时工 9 人，年末共实有人员 13 人。

4.资产状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固定资产原值 433.24 万元，固定资产净值为 299.92 万元。其中：其中：设备 55.87 万元，家具用具 1.74 万元，房屋建筑物 242.31 万元，无形资产 0.0001 万元。

（二）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。

- 1.及时兑付本单位干部职工人员经费及所有项目资金。
- 2.进一步转变作风，负责编制年度收支预决算，负责我院会计核算工作，认真做好各项服务。
- 3.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确保机构正常运转。

（三）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- 1.负责落实基本医疗、护理服务、基本医保政策及规范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。
- 2.加强政平辖区的疾病预防控制，做好政平辖区传染病、地方病、职业病及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的防治工作。
- 3.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死因监测的报告工作。
- 4.加强村卫生室规范化管理，强化乡村医生服务能力建设。

（四）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。

2023 年，我单位根据县财政局相关要求，按时规范地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全年收入支出均达到了预算的绩效目标，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自评为“良好”。

（五）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。

2023 年，我单位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数为 104.94 万元，与上年对比，减少 19.6 万元，减少率 15.74%，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，压减支出。

二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。

1、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52.33 万元,其中: 财政拨款收入 104.94 万元,占 68.89%; 事业收入 47.40 万元,占 31.11%。

2、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52.33 万元,其中: 基本支出 45.10 万元,占 29.60%; 项目支出 107.24 万元,占 70.40%。

3、2023 年度收支及时,时效性强,年度计划任务均已完成。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。

2023 年我院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,资金管理规范,项目管理到位,政策执行有力,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我院各项项目资金其主要用途是卫生健康支出,保障卫生健康事业正常运转;在人员经费支出、公共卫生支出方面严格执行县委县政府的各项制度;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,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,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。

1.社会效益: 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卫生健康常识,营造良好就医环境。

2.行政效能: 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,不断完善医疗卫生服务制度、严格经费和资产管理,提高行政效率和效能,降低行政成本。

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。

2023 年度我院克服各种困难,优化群众就医流程,进一步

提高医疗服务水平，有效提升了群众就医、医保服务、预防保健及公共卫生服务的满意度，社会满意度高，可持续性强。

三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。

2023 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情况执行，实际支出情况与预算支出较为平衡，预算执行情况正常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。

不断加强与财政局相关股室的联系学习，深入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，进一步增强预算意识，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。根据实际情况，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，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、数字准确化。减少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的差距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2023 年度我单位预算编制基础数据真实可靠，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支出标准合理编制预算方案，预算数据按要求及时报送，依据预算信息公开要求，按时按期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宁县政平卫生院

2024 年 8 月 27 号